尊敬的ICDPASO会员单位：

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解决组织（以下简称争端解决组织）秘书处于5月9日完成对商事仲裁规则的全球意见征集，并已根据收集到的意见建议修改完善形成《商事仲裁规则（审议稿）》提交理事会审议。贵单位在规则起草过程中给予的大力支持协助，秘书处表示衷心感谢！

为充分发挥国际商事仲裁专业、公正、高效的优势，顺利开展商事仲裁工作，秘书处现启动“仲裁员名册”工作机制。通过公开选拔、行业推荐等方式，聘任在国际商事争端解决相关领域享有良好声誉的专业人士担任商事仲裁员，并按照不同专业探索建立仲裁员名册。秉承“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和理念，秘书处诚请贵单位共同推进争端解决组织商事仲裁员（候选人）推荐工作，共同打造具有高度公信力和国际影响力的商事仲裁员队伍，加快培养具有国际水平、国际视野的商事仲裁人才。

现就具体推荐方式说明如下：

1. 推荐在国际贸易、金融、投资等国际商事相关领域造诣精深，并在国际上享有卓越声誉的高级别资深专家

请填写“高级别专家推荐表”（见附件1）并附具贵单位推荐意见；秘书处初核后，根据争端解决组织业务需求和发展规划，合理确定拟聘任专家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为10天；公示无异议的，由秘书处将名单和相关文件呈报理事会，经理事会讨论决定后，直接聘任为争端解决组织仲裁员，纳入仲裁员名册。

1. 推荐通晓国际商事规则或有一定商事仲裁实践经验，认同并有意愿参与从事国际商事仲裁工作的菁英人才

青年仲裁员培养是推动商事仲裁事业可持续发展的根本性关键，争端解决组织拟广聚渠道资源、凝合各方力量开展兼具专业性与实战性的仲裁员培训。特邀请贵单位按照以下条件选荐优秀的菁英人才，参加争端解决组织仲裁员培训：

1. 热爱仲裁事业、品行高尚、勤勉守信，坚持独立公正办案原则；
2. 愿意遵守争端解决组织《商事仲裁规则》及有关仲裁员管理的相关制度规定；
3. 在商事仲裁相关领域具有突出研究成果或丰富实践经验；
4. 身心健康，能够保证有充足的时间和精力从事仲裁工作；

请填写“菁英仲裁员候选人推荐表”（见附件2）并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秘书处对推荐人员的资格条件予以初核后，将向符合条件的菁英人才发送“争端解决组织仲裁员培训通知”；完成培训并经考核合格，由秘书处报送争端解决组织监督委员会核准后呈报理事会，经理事会讨论决定聘任为争端解决组织仲裁员，纳入仲裁员名册。

诚请注意：鉴于此次系面向争端解决组织全体会员单位征集荐选仲裁员，为保障培养质量和工作质效，以上两项人选推荐在名额上采取“推荐的青年菁英人才人数应**不少于**高级别资深专家人数”方式，例如：若推荐五名高级别资深专家，则请务必推荐五名以上（含五名）菁英人才。

为全面提升国际商事仲裁服务水平，组建国际化、专业化的商事仲裁团队，拟同步启动商事仲裁员全球选聘（相关公告见附件3），敬请贵单位通过在官方网站或其他媒体渠道公布等方式，协助加大宣传推广力度！

如对仲裁员推荐或相关事宜有任何建议或问题，欢迎您与秘书处联络。争端解决组织秘书处期待与贵单位携手建设一支适应全球商事争端解决市场需求的高水平仲裁员队伍！

联系人：王璟豪、钟元

联系电话：0086-10-65918576，13645170041，18811410943

传真：0086-10-65911733

电邮：secretariat@icdpaso.org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桐西路10号远洋光华国际A座1206室

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解决组织秘书处

2023年6月30日